（上接B795版）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5-021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发行境外上市股份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并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决策效率和管理水平，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第七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公司年度报告； （五）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	第七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公司年度报告； （五）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
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	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
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	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无修订。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负责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的相关备案手续。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二、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修订，同时为规范公司相关治理结构及决策机制、提高决策效率、修订了公司部分内部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否
4	《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	否
5	《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否

上述制度均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项和第2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全文及《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三、关于制定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情况

基于公司拟在境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香港联交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主板挂牌（以下简称“本次H股上市”）H股上市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本次H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内容具体如下：

◎◎◎